

证券代码：300353

证券简称：东土科技

公告编码：2017-009

北京东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参与公开摘牌收购科银京成 100%股权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东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东土科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参与公开摘牌收购科银京成 100%股权的议案》，董事会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公开摘牌收购中航航空电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航航空电子”）、中国航空工业集团公司西安飞行自动控制研究所（以下简称“中航工业自控所”）以及中国航空工业集团公司西安航空计算技术研究所（以下简称“中航工业计算所”）持有的北京科银京成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科银京成”）100%股权。上述事项详见本公司于 2017 年 1 月 11 日在巨潮资讯网上发布的《关于公司参与公开摘牌收购科银京成 100%股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04）。现将本次股权收购的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2017 年 1 月 12 日，公司向北京产权交易所（以下简称“北交所”）提交了《产权受让申请书》及相关材料。

2017 年 1 月 17 日，北交所出具了《受让资格确认通知书》，通知公司对受让科银京成 100%股权资格进行确认。

2017 年 1 月 18 日，公司将保证金交付至北交所指定的结算账户，对受让资格进行确认，后续公司与中航航空电子、中航工业自控所以及中航工业自控所签订了《产权交易合同》。

一、《产权交易合同》主要内容

（一）交易双方：

转让方：中航航空电子有限公司、中国航空工业集团公司西安飞行自动控制研究所以及中国航空工业集团公司西安航空计算技术研究所

受让方：北京东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转让标的

北京科银京成技术有限公司 100%股权

(三) 产权转让价款及支付

1、转让价格：人民币 20,535.84 万元。

2、转让价款支付方式：公司按照中航航空电子、中航工业自控所以及中航工业自控所和北交所的要求支付保证金人民币 6,160.752 万元，折抵为转让价款的一部分，并在《产权交易合同》生效后一年内采用分期付款方式支付剩余转让价款 14,375.088 万元至转让方指定银行账户。

(四) 产权转让的交割事项

在《产权交易合同》项下的产权交易获得北交所出具的产权交易凭证后 20 个工作日内，公司应作出标的企业股东决定、修改标的企业章程，并促使标的企业到登记机关办理股权变更登记手续，转让方应给予必要的协助与配合。登记机关办理完毕股权变更登记手续并颁发标的企业新的营业执照之日，视为产权交易完成之日。在产权交易完成后 20 个工作日内，各方应商定具体日期、地点，办理有关产权转让的交割事项。

(五) 职工安置方案

科银京成现有职工均为签订劳动合同方式聘用的职工，没有国有身份职工，故本次股权转让不涉及科银京成职工安置问题。

(六) 合同的生效

本合同自公司、中航航空电子、中航工业自控所以及中航工业自控所四方的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依法律、行政法规规定报国防科工局备案后生效。

二、风险提示

科银京成成为涉军企业，公司与中航航空电子、中航工业自控所以及中航工业自控所签署的《产权交易合同》需报国防科工局备案后方可生效。公司将根据交易后续进展情况，及时披露相关信息。

特此公告。

北京东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1月18日